枣庄市华玉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生猪养殖项目

生态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枣庄市华玉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026 年 10 月

1、 概述

1.1 公众参与的目的

公众参与是生态环境影响评价的重要部分，是建设单位同公众之间的一种双向交流方式，其目的就是在让群众了解项目的类型、规模、建设地点、主要工程内容、污染物排放状况和拟采取的治理措施的前提下，充分表达自己的建议、意见并提出相应的要求，并将这些意见和建议逐步落实到具体的评价工作中，确保项目生产的清洁先进性和污染防治措施的可行性。

本次公众参与的目的是通过对枣庄市华玉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生猪养殖项目及所在区域有关环境问题的调查，获取公众对该项目的意见和建议，强化社会监督。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调查形式主要包括：张贴信息公告、网站公示、报纸公示、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收集调查表等。

1.2 公众参与的原则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部令 第 4 号）规定，本项目在实施过程中以针对性和随机性相结合的原则，认真听取各界的意见，做到公正、公开、客观地开展现场调查和意见征询。

1.3 公众参与整体情况概述

枣庄市华玉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生猪养殖项目位于枣庄市峄城区峨山镇石埠村东南，项目购置料线设备、通风设备等设备 20 台（套），建设生猪养殖项目，实现年出栏 24000 头，用地已取得设施农业用地备案（峨设施[2026]01 号），符合《枣庄市峄城区峨山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要求。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调查形式主要包括：张贴信息公告、网站公示、报纸公示、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收集调查表等。

2、 首次生态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部令 第 4 号）第九条规定，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生态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以下统称网络平台）向公众告知相关信息。

枣庄市华玉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生猪养殖项目于2026年8月5日委托环评单位后，于2026年8月10日在峄城区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ycq.gov.cn/ztzl/lxst/sthjgs/202608/t20260819_2318635.html）发布了第一次公众参与公告。

第一次公告内容主要包括：

（一）建设项目名称、选址选线、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开内容及日期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在第一次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公示内容详见附件1，网络公示截图详见附图1。

3、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部令 第4号）第十条规定，建设项目生态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建设单位应当进行第二次公示，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建设单位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不得少于10个工作日。

在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完成后，我单位于2026年9月16日至2026年9月29日在峄城区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ycq.gov.cn/ztzl/lxst/sthjgs/202609/t20260916_2329971.html）公示，公示期限为10个工作日；于2026年9月17日、2026年9月18日在《枣庄日报》刊登第二次公众参与公告；于2026年9月18日在附近村庄（石埠村、于官村）张贴了第二次公众参与公告。

公示的主要内容包括：

（一）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

式和途径；

（二）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三） 公众意见的网络链接；

（四） 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五）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并公开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征求意见稿。

公示方式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枣庄市华玉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生猪养殖项目生态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质报告放置在枣庄市华玉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办公室内，在公示的 10 个工作日内，无人来我单位查阅纸质版报告。

公示内容详见附件 2，网络公示的截图详见附图 2，张贴公告照片详见附图 3，报纸公示照片见附图 4。

4、报批前的公开情况

在《枣庄市华玉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生猪养殖项目生态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完成后上报枣庄市生态环境局之前，我单位于 2026 年 10 月 8 日在峄城区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ycq.gov.cn/ztzl/lxst/sthjgs/202610/t20261008_2336551.html）发布了报批前公示，并附公众参与说明、生态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方式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报批前公示内容详见附件 4，网络公示的截图详见附图 5。

5、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报告公示期间，均未受到公众的电话、邮件、书面信件或其他任何关于本项目的环境保护方面的反馈意见，周边被调查公众对项目建设未有反对意见。

虽然项目公示期间我单位均未收到公众意见反馈，但项目建设过程中仍加强了生态环境保护的治理和防护措施的情况，经采取报告书中的相关措施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7、其他

我单位对公示的生态环境影响报告书内容及公众意见表进行了归档，并存档，以备公众及环保管理部门查看。

8、诚信承诺

根据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48 号《关于发布〈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配套文件的公告》要求，枣庄市华玉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出具的“诚信承诺”如下。

诚信承诺书

我单位已经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枣庄市华玉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生猪养殖项目生态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枣庄市华玉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生猪养殖项目生态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枣庄市华玉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枣庄市华玉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6 年 10 月 8 日

附件 1：

枣庄市华玉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生猪养殖项目生态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众参与公告

根据生态环境部 2019 年 1 月 1 日实施的《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 4 号），枣庄市华玉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对《枣庄市华玉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生猪养殖项目》相关信息依法进行公开，内容如下：

一、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

项目名称：枣庄市华玉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生猪养殖项目

建设地点：枣庄市峄城区峨山镇石埠村

主要建设内容：本项目购置料线设备，通风设备等设备 20 台(套)，实现年产能年出栏 24000 头。

建设性质：新建

二、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枣庄市华玉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枣庄市峄城区峨山镇石埠村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刘青华　0632-7891555

三、承担环评工作的评价机构介绍

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山东海盾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天桥区官扎营街道堤口路 17 号 D17 文化创意产业园开创云谷二楼 2403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王广红　　0632-4412502

四、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与主要工作内容

本项目环评工作程序：

（1）根据备案文件核对拟建项目行业类别；

（2）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确定拟建项目应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

（3）梳理拟建项目包括法律法律、地方政策等在内的编制依据；

（4）根据拟建项目工艺资料识别特征污染物，确定环境影响评价因子、评

价等级、执行标准等内容；

（5）在环境质量现状调查、项目及其所在区域污染源分析的基础上，进行环境影响预测；

（6）根据预测结果结合公众参与调查结果，给出项目环境可行性的评价结论并提出环境保护措施与建议。

本项目环评主要工作内容：

（1）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区域污染源分析；

（2）预测项目施工期和运行期的环境影响；

（3）对项目可能引起的环境影响提出环境保护对策措施等。

五、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

（1）您是否知道/了解在该地区建设的项目；

（2）对周围环境质量现状是否满意；

（3）项目建成后对当地经济发展的影响；

（4）项目施工期间对环境的影响；

（5）项目建成后对环境的影响；

（6）对本项目建设的态度；

（7）对项目建设有何建议与要求。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公众可在本信息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我单位以电话、邮件等形式发表对本项目建设及环评工作的意见看法，并请提供您的具体联系方式。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将在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中真实记录公众的意见和建议，并将公众的宝贵意见、建议向工程的建设单位、设计单位和有关部门反映。

七、公众参与下载链接

如果公众对本项目的建设有任何意见，可通过网络链接下载“公众意见表”进行填写，网络链接为：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UvLc_ERzZFYOJnek7BFqOA

提取码：5zuw

附件 2：

枣庄市华玉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生猪养殖项目生态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众参与公告

《枣庄市华玉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生猪养殖项目生态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编制完成，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等有关规定，现对该项目生态环境影响评价情况进行公示，以便广泛了解社会各界公众对项目建设的态度及环保方面的意见和建议，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枣庄市华玉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生猪养殖项目

建设地点：枣庄市峄城区峨山镇石埠村

主要建设内容及产品方案：本项目购置料线设备，通风设备等设备 20 台(套)，实现年产能年出栏 24000 头。

二、生态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本项目生态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电子版全文的网络链接为：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tvok76yrfm-nolEeThYlZA

提取码：zypt

纸质版报告可至枣庄市华玉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查阅。

三、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项目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为：边长 5km 矩形区域内的居民和单位。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如果公众对本项目的建设有任何意见，可通过网络链接下载“公众意见表”进行填写，网络链接为：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4ZuYjETSDEnbjOIQD5IoYw

提取码：vv1v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如果公众对本项目有任何意见，可按要求填写“公众意见表”，公众可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者建设单位提供的其他方式，在规定的时间内将填写的

公众意见表等提交建设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有关的环境影响意见和建议。

建设单位：枣庄市华玉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枣庄市峄城区峨山镇石埠村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刘青华　0632-7891555

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山东海盾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天桥区官扎营街道堤口路 17 号 D17 文化创意产业园开创云谷二楼 2403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王广红　　0632-4412502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众可在本项目公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环评机构和建设单位提出宝贵意见。

附件 3：

建设项目生态环境影响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枣庄市华玉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生猪养殖项目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填写该项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身份证号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经常居住地址	xx 省 xx 市 xx 县（区、市）xx 乡（镇、街道）xx 村（居委会）xx 村民组（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xx 省 xx 市 xx 县（区、市）xx 乡（镇、街道）xx 路 xx 号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附件 4：报批前公示内容

枣庄市华玉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生猪养殖项目

生态环境影响评价拟报批前公示

《枣庄市华玉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生猪养殖项目生态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编制完成，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等有关规定，现对该项目生态环境影响评价情况进行公示，以便广泛了解社会各界公众对项目建设的态度及环保方面的意见和建议，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

枣庄市华玉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生猪养殖项目位于枣庄市峄城区峨山镇石埠村，本项目购置料线设备，通风设备等设备 20 台(套)，实现年产能年出栏 24000 头。

本项目生态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电子版全文的网络链接为：

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tvok76yrfm-nolEeThYlZA

提取码: zypt

本项目生态环境影响报告书公众参与说明的网络链接为：

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GdFF4TCFglGqxO-DJoQfTQ?pwd=tf6h

提取码: tf6h

纸质版报告可至枣庄市华玉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查阅。

附图 1：第一次公示网络截图



当前位置： 首页 > 专题专栏 > 榴乡生态 > 生态环境公示

枣庄市华玉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生猪养殖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众参与公告

来源：峄城区峨山镇　　时间：2026-08-10

根据生态环境部2019年1月1日实施的《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枣庄市华玉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对《枣庄市华玉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生猪养殖项目》相关信息依法进行公开，内容如下：

一、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

项目名称：枣庄市华玉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生猪养殖项目

建设地点：枣庄市峄城区峨山镇石埠村

主要建设内容：本项目购置料线设备，通风设备等设备20台(套)，实现年产能年出栏24000头。

建设性质：新建

二、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枣庄市华玉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枣庄市峄城区峨山镇石埠村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刘青华　0632-7891555

三、承担环评工作的评价机构介绍

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山东海盾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天桥区官扎营街道堤口路17号D17文化创意产业园开创云谷二楼2403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王广红　　0632-4412502

四、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与主要工作内容

本项目环评工作程序：

（1）根据备案文件核对拟建项目行业类别；

（2）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确定拟建项目应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

（3）梳理拟建项目包括法律法律、地方政策等在内的编制依据；

（4）根据拟建项目工艺资料识别特征污染物，确定环境影响评价因子、评价等级、执行标准等内容；

（5）在环境质量现状调查、项目及其所在区域污染源分析的基础上，进行环境影响预测；

（6）根据预测结果结合公众参与调查结果，给出项目环境可行性的评价结论并提出环境保护措施与建议。

本项目环评主要工作内容：

（1）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区域污染源分析；

（2）预测项目施工期和运行期的环境影响；

（3）对项目可能引起的环境影响提出环境保护对策措施等。

五、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

（1）您是否知道/了解在该地区建设的项目；

（2）对周围环境质量现状是否满意；

（3）项目建成后对当地经济发展的影响；

（4）项目施工期间对环境的影响；

（5）项目建成后对环境的影响；

（6）对本项目建设的态度；

（7）对项目建设有何建议与要求。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公众可在本信息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我单位以电话、邮件等形式发表对本项目建设及环评工作的意见看法，并请提供您的具体联系方式。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将在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中真实记录公众的意见和建议，并将公众的宝贵意见、建议向工程的建设单位、设计单位和有关部门反映。

七、**公众参与下载链接**

如果公众对本项目的建设有任何意见，可通过网络链接下载“公众意见表”进行填写，网络链接为：https://pan.baidu.com/s/1UvLc_ERzZFYOJnek7BFqOA，提取码: 5zuw。

附图 2：第二次公示网络截图



当前位置： 首页 > 专题专栏 > 榴乡生态 > 生态环境公示

枣庄市华玉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生猪养殖项目 生态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众参与公告

来源：峄城区峨山镇　　时间：2026-09-16

《枣庄市华玉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生猪养殖项目生态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编制完成，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等有关规定，现对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情况进行公示，以便广泛了解社会各界公众对项目建设的态度及环保方面的意见和建议，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枣庄市华玉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生猪养殖项目

建设地点：枣庄市峄城区峨山镇石埠村

主要建设内容及产品方案：本项目购置料线设备，通风设备等设备20台(套)，实现年产能年出栏24000头。

二、生态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本项目生态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电子版全文的网络链接为： https://pan.baidu.com/s/1tvok76yrfm-nolEeThYlZA

提取码: zypt

纸质版报告可至枣庄市华玉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查阅。

三、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项目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为：边长5km矩形区域内的居民和单位。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如果公众对本项目的建设有任何意见，可通过网络链接下载“公众意见表”进行填写，网络链接为： https://pan.baidu.com/s/14ZuYjETSDEnbjOIQD5IoYw

提取码: vv1v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如果公众对本项目有任何意见，可按要求填写“公众意见表”，公众可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者建设单位提供的其他方式，在规定的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提交建设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有关的环境影响意见和建议。

建设单位：枣庄市华玉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枣庄市峄城区峨山镇石埠村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刘青华 0632-7891555

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山东海盾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天桥区官扎营街道堤口路17号D17文化创意产业园开创云谷二楼2403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王广红 0632-4412502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众可在本项目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环评机构和建设单位提出宝贵意见。

附图 3：第二次公示张贴公告照片




于官村
华玉农业
拍摄时间：2026.09.18 08:40
天　　气：轻度雾霾 22°C
地　　点：枣庄市市中区·于官庄
今日水印
相机 真实可验
防伪 E4CKUDIM1129K6

附图 4：第二次公示报纸公示示意图



时事新闻 3

用心用情服务群众 兢兢业业守护安宁

——习近平总书记的回信激励广大公安干警奋发有为再立新功

夏粮旺季收购基本结束

全国累计收购小麦1亿吨

我国首个“熔盐储能+二氧化碳”发电项目开工

《统计改革发展“十五五”规划》发布

双展联动感受绿色低碳与工程建设新图景

有力有序落地房地产新政 推动市场稳定健康发展

今年前8月全国铁路完成固定资产投资5118亿元

公告

拍卖公告

遗失声明



枣庄市华玉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生猪养殖项目生态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众参与公告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等有关规定，现对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情况进行公示。

枣庄市华玉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生猪养殖项目位于枣庄市峄城区峨山镇石埠村，购置料线设备、通风设备等设备20台(套)，实现年产能年出栏24000头。

本项目生态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电子版全文的网络链接为：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tvok76yrfm-nolEeThYIZA 提取码：zypt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4ZuYjETSDEnbjOlQD5loYw 提取码：vv1v

本项目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为：边长5km矩形区域内的居民和单位。

公众可填写公众意见表，在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反馈环境相关意见建议。

建设单位：枣庄市华玉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刘青华 0632-7891555

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山东海盾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王广红 0632-4412502



2 要闻·综合

2026年9月18日 星期五

责任编辑：丁晓莲 孙燕 编辑：王大蔚 责任校对：雷磊 枣庄日报

欣旺达动力供应链 合作伙伴大会召开

市中开展文旅领域安全生产专项检查

峄城:排查整治除隐患 筑牢安全防火墙

巧手制锦盒 感受传统工艺美

山东诚信拍卖有限公司

拍卖公告

山东丰源远航煤业有限公司北徐楼煤矿生产能力核定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

枣庄市华玉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生猪养殖项目生态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众参与公告

开局"十五五" 奋斗正当时 • 服务企业年

优审批强服务 破解企业难题

市中优化营商环境赋能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

科学实验秀

科普实验进校园

车祖故里有大爱 真情帮扶显担当

本报报道的《生命的接续与爱的接力》引发"爱的回响"

打造乡村振兴齐鲁样板

聚焦规范管控 优化考核体系 深耕人才培育

滕州供销社规范化建设赋能乡村振兴

一村一品"唱响乡村"文明新声

遗失声明

声明

欢迎刊登中缝广告

电话:3316016 13706320415

枣庄市华玉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生猪养殖项目生态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众参与公告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等有关规定，现对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情况进行公示。

枣庄市华玉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生猪养殖项目位于枣庄市峄城区峨山镇石埠村，购置料线设备、通风设备等设备20台(套)，实现年产能年出栏24000头。

本项目生态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电子版全文的网络链接为：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tvok76yrfm-nolEeThYlZA 提取码：zypt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4ZuYjETSDEnbjOlQD5loYw 提取码：vv1v

本项目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为：边长5km矩形区域内的居民和单位。

公众可填写公众意见表，在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反馈环境相关意见建议。

建设单位：枣庄市华玉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刘青华 0632-7891555

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山东海盾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王广红 0632-4412502

附图 5：报批前（第三次）公示截图



当前位置： 首页 > 专题专栏 > 榴乡生态 > 生态环境公示

枣庄市华玉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生猪养殖项目生态环境影响评价拟报批前公示

来源：峄城区峨山镇　　时间：2026-10-08

《枣庄市华玉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生猪养殖项目生态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编制完成，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等有关规定，现对该项目生态环境影响评价情况进行公示，以便广泛了解社会各界公众对项目建设的态度及环保方面的意见和建议，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

枣庄市华玉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生猪养殖项目位于枣庄市峄城区峨山镇石埠村，本项目购置料线设备，通风设备等设备20台(套)，实现年产能年出栏24000头。

本项目生态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电子版全文的网络链接为：

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tvok76yrfm-nolEeThYIZA

提取码: zypt

本项目生态环境影响报告书公众参与说明的网络链接为：

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GdFF4TCFgIGqxO-DJoQfTQ?pwd=tf6h

提取码: tf6h

纸质版报告可至枣庄市华玉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查阅。